

国家助学贷款中央奖补专项资金资助申请表

本人情况	姓名		性别		学号		
	民族		政治面貌		入学时间		
	身份证号码				联系电话		
	出生年月				所在年级		
	学院 年级 专业 区队						
前一学段获得过何种资助							
困难类型		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 ☐ 城乡低保家庭学生 ☐ 城乡特困救助供养学生 ☐ 孤儿 ☐ 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 ☐ 其他 ☐					
家庭经济情况	家庭人口总数						
	家庭月总收入		人均月收入			收入来源	
	家庭住址					邮政编码	
家庭成员情况	姓名	年龄	与本人关系		工作或学习单位		
申请理由		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					
区队评议意见		辅导员签名： 年 月 日					

二级学院审核意见：

经学院国家奖助学金评审领导小组审核，并在全院公示3个工作日，无异议，同意推荐其获得国家助学贷款中央奖补专项资金资助。

学院领导签名：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学校审核意见：

经评审，并在校内公示5个工作日，无异议，同意推荐该生获得国家助学贷款中央奖补专项资金资助。

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注：填写表格可打印，签名和日期必须手签，正反面打印一份（A4 纸规格）。